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6  
债券代码:128131 债券简称:崇达转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债券代码:128131 债券简称:崇达转2

转股价:人民币 10.25 元/股

1、“崇达转2”赎回价格:100.049元/张(含当期应付利息,当期年利率为2%,且当期利息扣税后)。赎回的价格以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5年8月22日

3、“崇达转2”停止交易日:2025年9月12日

4、“崇达转2”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16日

5、“崇达转2”停止转股日:2025年9月17日

6、“崇达转2”赎回日:2025年9月17日

7、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9月22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户:2025年9月24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转债简称:Z崇转2

11、根据安排,截至2025年9月16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崇达转2”将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崇达转2”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崇达转2”债券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崇达转2”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本次“崇达转2”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提醒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崇达转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息行使“崇达转2”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崇达转2”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9月7日公开发行了1,400,0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0,0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向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4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886号文同意,公司140,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0年9月28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崇达转2”,债券代码“128131”。

(三)可转债持股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及《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自2021年3月11日至2026年9月6日(由于2026年9月6日为非交易日,实际转股截止日期为2026年9月4日)。

##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崇达转2”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历次调整情况  
1、2021年5月20日,公司实施完成2020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人民币(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20日起由19.54元/股调整为19.29元/股。

2、2021年6月1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6,911,100股的回购注销工作,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3日起由19.29元/股调整为19.36元/股。

3、2022年5月20日,公司实施完成2021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10元人民币(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20日起由19.38元/股调整为19.07元/股。

4、2022年6月24日,公司向227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2022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合计1,333.00万股已完全登记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24日起由19.07元/股调整为18.87元/股。

5、2023年4月3日,公司向10家外部投资机构公开发行的2022.839,756股股票完成登记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4月3日起由18.87元/股调整为17.20元/股。

6、2023年4月28日,公司向49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的2022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合计186.70万股已完全登记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4月28日起由17.20元/股调整为17.18元/股。

7、2023年5月19日,公司实施完成2022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90元人民币(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19日起由17.18元/股调整为16.89元/股。

8、2023年7月14日,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931,618.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18日起由16.89元/股调整为16.91元/股。

9、2024年5月24日,公司实施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人民币(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4日起由16.91元/股调整为16.71元/股。

10、2024年7月2日,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10,502,9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4日起由16.71元/股调整为16.82元/股。

11、2024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崇达转2”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将“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由16.82元/股向下修正为10.37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2月5日起生效。

12、2025年5月22日,公司实施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元人民币(含税),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崇达转2”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2日起由10.37元/股调整为10.25元/股。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2021-033、2022-044、2022-055、2023-019、2023-040、2023-045、2023-061、2024-039、2024-046、2025-030)、《关于向下修正“崇达转2”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2)。

二、“崇达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

(一)触发赎回情形

自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22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

于“崇达转2”当期转股价格10.25元/股的130%(含130%),即13.33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崇达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2025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崇达转2”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息行使“崇达转2”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崇达转2”,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后续“崇达转2”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崇达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出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行业平均收益率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债券面值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Qx1/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Q为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1/365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的的实际日历天数(不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崇达转2”赎回价格为100.049元/张(含息,含税)。计算公式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Qx1/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Q: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公司将于2025年9月8日支付第5年利息)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9月17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IAxQx365=100×2%×9/365=0.049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049=100.049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16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崇达转2”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崇达转2”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崇达转2”自2025年9月12日起停止交易。

3、“崇达转2”的赎回登记日为2025年9月16日。

4、“崇达转2”自2025年9月17日起停止转股。

5、“崇达转2”赎回日为2025年9月17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年9月16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崇达转2”。本次赎回完成后,“崇达转2”将在深交所摘牌。

6、2025年9月22日为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5年9月24日为赎回款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资金账户),届时“崇达转2”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崇达转2”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崇达转2”的摘牌公告。

(四)其他事宜

(一)咨询电话:证券法务部

(二)联系电话:0755-52980699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期间满足前述六个月内不得“崇达转2”的情况

经核实,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期间满足前述六个月内不得“崇达转2”的情况如下: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崇达转2”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单笔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规定处理。

(三)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如下:

IA=BxQx1/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Q: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公司将于2025年9月8日支付第5年利息)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9月17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除以上情形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期间满足前述六个月内不得“崇达转2”的情况。

截至当日公司未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期间满足前述六个月内不得“崇达转2”的情况。

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相关信息。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崇达转2”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二)可转债单笔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规定处理。

(三)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如下:

IA=BxQx1/365

IA:当期应计利息;

B: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Q: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公司将于2025年9月8日支付第5年利息)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9月17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除以上情形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期间满足前述六个月内不得“崇达转2”的情况。

截至当日公司未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期间满足前述六个月内不得“崇达转2”的情况。

公司将督促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定期披露相关信息。

六、备查文件